证券代码: 834862

证券简称: 炫伍科技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 东保护措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战略发展规划的需 要,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公司经营管理,提高融资效率、决策效率、降低公 司营运成本,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 保护措施》议案,并将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上述案。

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的措施

公司就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官, 为充分保护本次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 (异议包括未参加本次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股东保持积 极沟通、公司控股东、实际制人承诺由其或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 份进行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回购对象

申请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 未参加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该次股东大会未投同意票的股东:
- 3. 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已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 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 行等情形或该情形未终结的股东;
 - 6. 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异议股东可以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 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以双 方友好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限

回购有效期限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一个月内。异议股东应当在回购有效期内将异议股东身份证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需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公章)、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书面申请材料以亲自送达、快递寄送(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至公司。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公司提交回购股份的书面申请,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申请有效期届满后,挂牌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四)争议调解机制

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 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

(五)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

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 杨林博

电话: 021-52658752

邮箱: yanglinbo@industryillusion.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金沙江路2145号

特此公告。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